

关于全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襄垣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襄垣县财政局局长 杨跃斌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全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 2018 年县十六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财政预算和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方案,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是: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250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5.11%，同比增长 30.89%，增收 4307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8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2.38%，同比增长 13.22%，增支 26956 万元。收支预算执行情况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506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68474 万元、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97 万元，上年结转 15688 万元，调入资金 603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90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22 万元，收入总计为 286120 万元；支出总计为 2861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88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573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648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78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9058 万元。年终收支相抵，净结余 0 万元，实现了当年度收支平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8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5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640 万元；教育支出 4246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0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47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264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7623 万元；农林水支出 2663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2849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3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96 万元；金融支出 83 万元；国海洋气象等支出 36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96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41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735 万元；其他支出 3 万元。

“三公”经费累计支出 895.72 万元,同比下降 11.74%,减支 119.1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80.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5.5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762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31%,同比增长 89.45%,增收 22488 万元;支出 413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3.73%,同比增长 109.69%,增支 21614 万元。收支预算执行情况为:政府性基金收入 4762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88 万元,上年结余 566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000 万元,收入总计为 62077 万元;支出总计为 62077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4131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 万元,调出资金 603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4719 万元。年终收支相抵,净结余 0 万元,实现了当年度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17949 万元(包括:个人缴费 4467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898 万元,上级专项安排 5271 万元,自收自支单位缴费 832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21 万元,利息收入 444 万元,转移收入 16 万元),为预算 19557 万元的 91.8%,同比增长 9%,增加 147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8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149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19707 万元;社保

基金累计支出 1844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7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703 万元),为预算 17282 万元的 106.7%,同比增长 15.1%,增加 2413 万元。

(四)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2018 年,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以及大会议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审查意见,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多措并举狠抓财税征收,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深化改革创优理财环境,极大的促进了全县各项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

1. 财政收入创历史新高。2018 年收入规模是历史上最高的一年,收入结构也是近年来最好的一年。这与我县一直以来在培植、涵养、争取财源和强化收入征管方面所做出的努力密不可分。一是不遗余力扶持企业发展壮大。在严格执行了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各方面资金,扶持企业发展。一年来以注资、融资、担保、贴息等形式为各类国有和民营企业投入财政资金 8.1 亿元。二是积极争取引进省信贷担保公司在我县设立办事处,在长治各县区中仅襄垣一家,为我县工、农、商企业提供了担保贷款便利。三是千方百计争取财源。2018 年针对税务体制改革现状,我们多次与市税务部门沟通协调,将由于改革因素拟划归高新区属潞安

集团的城维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等近 3 亿元的税收争取留在了我县。同时,几经争取,还将原属于市税务三分局征收的潞矿三产企业近 2 亿元的所有税收,也留在了我县。四是强化税收征管。(1)深化“放管服”改革。通过宣传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让政策家喻户晓,2018 年共减税 8570 万元,为企业和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全力落实 2018 年退还部分行业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为襄矿泓通办理退税 8300 万元,减轻了企业负担,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2)整合资源提升办税质效。国地税合并后,增设了清税注销、新个税专窗,投放了自助办税设备,布置了社会化办税网点,构建了“10 分钟办税圈”,实现了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我县的办税模式已成为长治示范样板。五是财政省直管县改革获得直接红利。2018 年我县被确定为省直管试点县后,市级不再参与分享我县的财政收入,我县以 2016 年与市级的各类收入划分、补助(上解)等为基数定额上解,因此项改革 2018 年度为我县财政增加收入 21604 万元。

2. 支出预算执行好于预期。2018 年支出需求增长是历史上最高的一年。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886 万元,同比增长 13.22%,增支 26956 万元。面对严峻的收支矛盾,我们顶住各种压力,一方面千方百计筹措资金,一方面不断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有力保障了预算的顺利执行,在保

障人员、民生支出增长等刚性支出的基础上,兑现了 2017 年目标责任考核奖和人员增资,压缩一般性支出,全年用于教育、社保、卫生、交通、城乡建设和住房保障等民生方面的支出共计 185824 万元,占到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48%,比上年增长 13.53%,仅 36 项重点工程当年就投入财政资金 12.7 亿元。

3. 财政管理进一步加强。2018 年,按照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在完善管理制度,创新管理方式,提高管理绩效和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为逐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奠定了坚实基础。一是深入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将所有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明确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收支范围,科学合理编制了 2018 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在支出执行中继续硬化预算约束,在预决算公开方面,着力打造“阳光财政”,2018 年预决算公开工作在公开及时、内容完整、细化程度等方面均得到了上级的认可。2018 年 5 月份,全市人大财政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现场会在我县召开,会上对我县在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及人大监督预算方面所做的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逐步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所有财政资金。2018 年选取了部分政策性强、影响范围广、金额比

较大的项目开展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尝试将绩效评价工作贯穿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让绩效评价阶段性成果应用到项目执行的过程中,切实提高项目绩效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18年1月份,我县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做法在全省财政系统作了经验交流并得到了高度认可。三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建立了定期清理机制,妥善处理预算结余结转资金,极大地提高政府的调控能力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四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是财政部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打好“三大攻坚战”这一战略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必要手段。为此,我县高度重视,着力规范举债融资,消化债务存量,遏制债务增量,采取的“九步控债”工作法,在积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并在全省财政系统作了经验交流,更是得到了中财办和财政部的认可,将我们的先进做法在全国进行了推广。2018年上级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3.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8亿元,专项债务限额0.97亿元。我县2018年债务总额为13.2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总额12.33亿元,专项债务总额0.95亿元,未突破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2018年当年省级下达我县新增政府债券资金19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1000万元,专项债券8000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局新建东外环(县道北上线

北底至上王段)道路工程 5400 万元,新建北二环(栗家岭至北底段)道路工程 5000 万元,县道襄上线东延王南线至黎霍高速出口段道路工程 1870 万元,乡道上后线道路改造工程 300 万元,乡道襄黎线(东关大桥至王南线段)道路拓宽工程 3600 万元;住建局开元西街一期工程(西外环至西港村)1730 万元;园林中心漳河北底游园项目 1100 万元。

4. 协调争取资金有了新突破。抓住我县成为体制管理型财政省管县的有利契机,主动加强与省财政厅的沟通联系,多层次反映我县的困难诉求。通过努力全年共协调争取资金 6.3 亿元,一是争取省直管县试点为我县带来直接红利 2.1 亿元;二是除各级各类专项资金外,争取到上级财政资金 4.2 亿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9 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资金 7003 万元、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 3124 万元,国家农村综合改革试点试验县补助资金 5000 万元、冬季清洁取暖试点补助资金 1728 万元、襄矿乙二醇项目补助资金 5000 万元、潞安 180 项目补助资金 1400 万元。一系列资金的争取,贡献了我县财政的智慧和力量,有效缓解了我县严峻的收支矛盾,有力保障了 36 项重点工程的顺利推进。

二、2019 年预算草案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按照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对今年全省经济形势的预

期性判断,财政工作面临不少积极因素和有利条件。一是全省经济发展健康稳定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煤价总体仍将保持在合理区间,为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奠定基础。二是国家一系列稳增长的政策效应将不断释放,市场主体活力将进一步激发,新旧动能转换势头更加强劲。三是省委一系列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举措的实施,将进一步激发全省干部改革创新意识和能力。同时,也面临更多困难和挑战。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将加大财政增收难度,满足财政刚性支出需求增长需要、保障打赢“三大攻坚战”、支持深化综改、推进国企“三供一业”改革和民营企业经济发展、实施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以及保障全县重点工程建设,财政支出压力将进一步加大,财政收支矛盾将十分突出。所以,我们既要充分看到财政增收的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又要高度重视可用财力有限与支出增长的矛盾,把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些,增强“紧日子”意识,做好应对准备。

综合考虑当前经济形势,2019年全县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决策部署,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发挥财政助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加大减税降费力度,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思想,支持全县重点工程建设,用好用足

财政省直管县改革试点政策,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为实现“争当三晋第一县”奋斗目标提供财力保障。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2019年预算草案是:

(一)一般公共收支预算

1. 按全口径计算的一般公共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95300 万元,同比增长 7%,增收 1279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安排 228456 万元,减支 2430 万元。收支预算草案总体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530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40474 万元,上级专项结转 19058 万元,收入总计预计为 254832 万元;支出总计为 254832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22845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585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0519 万元。

2. 按县级财力计算的一般公共收支预算。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5300 万元计算,加上返还性收入 317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676 万元、县级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003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683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499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3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6274 万元,减去省直管县基数上解 13312 万元、“十三五”期间援疆支出 241 万元、水资源税上解省级 230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

出 10519 万元,县级可用财力预计为 188262 万元。

县级可用财力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0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665 万元,教育支出 2793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1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6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44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63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89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148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0871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58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66 万元,金融支出 1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34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5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2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4148 万元,其他支出(预备费)5000 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71 万元,同比下降 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6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90 万元。

另外,省政府已于 1 月份提前下达我县部分 2019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000 万元,专项债券 6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县本级预计完成 53570 万元,同比增长 12.48%,增加 5942 万元;支出预计安排 69263 万元,同比增

长 67.63%，增加 27944 万元。收支预算草案总体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5357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74 万元，上年结余 14719 万元，收入总计为 69263 万元；支出总计为 6926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没有结余，当年度收支预算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社保基金预计收入 24404 万元（包括：个人缴费 4712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3071 万元，上级专项安排 5158 万元，自收自支单位缴费 846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21 万元，利息收入 585 万元，转移收入 11 万元），同比增长 35.96%，增加 645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计收入 75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计收入 16848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19213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安排 21802 万元（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5189 万元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16613 万元），同比增长 18.22%，增加 3360 万元。

（四）保障措施

1. 强化征收狠抓财源建设。一是依托传统产业，继续做强做大煤焦支柱产业，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做好煤焦产业。二是按照“转型上高端、延伸抓循环”的发展思路，推进一批以煤化工为主的重大项目建设，为我县财税增收注入新鲜血液。三是严格执行减税降费政策，实质性减

轻企业负担,切实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四是国地税机构合并后,有助于降低征纳成本、提升征管效率,为全面提升税收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提供制度保障,为我县税收和非税收入在应收尽收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2. 优化支出保障重点项目。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该保的支出必须保障好,该减得支出一定要减下来。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公用经费在原来的基础上压减5%,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取消低效无效支出,除重点和刚性支出外,其他一般性支出都要纳入压减范围。二是倾斜有限的财政资金,努力增加对精准扶贫、生态环保、重点工程等领域的投入,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3. 深化改革提升理财效能。一是全面深化部门预算改革,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进一步完善基本支出定员定额管理,继续强化对项目支出的分类管理。二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加快形成采购主体责任清晰、交易规则科学高效、监管机制健全、政策功能完备、法律制度完善、技术支撑先进的现代政府采购制度。三是进一步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拓展公开内容和范围,提高支出预算和政策透明度。四是做好向税务部门划转非税收入项目征管工作,严格按照划转范围和要求,切实做好业务交接、数据资料交接等,确保如期平稳征收。

4. 探索实践创新工作思路。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积极推动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加强新增重大政策、项目预算审核和事前绩效评估,将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注重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削减低效无效资金,腾退重复错位支出,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二是健全财政资金动态监控机制,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力度;建立预算编制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相结合的机制,对存量资金较大的部门和项目,相应压减下年度预算规模。

各位代表,我们一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坚定信心,勇于担当,攻坚克难,大干苦干,为“争当三晋第一县”奋斗目标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